

关于开展第五批湖南省现代产业学院申报及 已立项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总结自评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湖南省教育厅、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《关于开展第五批湖南省现代产业学院申报等工作的通知》（湘教通〔2025〕114号）精神，现就我校第五批省级现代产业学院申报及2021、2022年立项产业学院总结自评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省级现代产业学院申报工作

（一）请各学院贯彻落实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—2035年）》和省委省政府建设教育强省决策部署，以服务“4×4”现代化产业体系为重点，聚焦湖南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需求，按照文件规定的申报要求，精心组织，自主申报。

（二）各学院限申报1个，学校将组织专家对各学院报送的产业学院进行评审，择优推荐1个报送至省教育厅参加省级评审。

（三）材料报送。请各学院于2025年7月15日17:00前，提交《湖南省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方案》（参考格式见附件2）及支撑材料（须包括学校关于成立现代产业学院的文件、支撑保障政策等）电子版至指定邮箱：33662672@qq.com。

二、总结自评工作

（一）2021、2022年立项省级现代产业学院要对工作进展和建设成效进行总结自评，并报送立项以来的工作进展报告，并提供《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方案》、反映建设成果的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二）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根据《湖南省现代产业学院建设考核评价指标体系》（详见附件3），对已立项现代产业学院工作进展情况

进行综合评价。评议结果为“不合格”的，限期一年进行整改，整改后仍不合格的予以撤销。

（三）材料报送。2021、2022 年立项省级现代产业学院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前，提交《现代产业学院工作进展报告》（参考格式见附件 4）及相关支撑材料电子版至指定邮箱：33662672@qq.com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教务处实践科 郭云辉，0743-8563792。

附件：

1. 湖南省教育厅《关于开展第五批湖南省现代产业学院申报等工作的通知》
2. 湖南省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方案（申报书）
3. 《湖南省现代产业学院建设考核评价指标体系》
4. XX 高校湖南省现代产业学院工作进展报告

